

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【2020】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常州市新北区银河幼儿园(请填入采购单位名称)的常州市新北区银河幼儿园智慧照明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(请填入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LED 面板灯(嵌入式)(请填入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请填入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北京中教凯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(请填入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2人,营业收入为 2360.8万元,资产总额为 1686.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请填入所属类型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2、LED 教室灯(请填入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请填入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北京中教凯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(请填入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2人,营业收入为 2360.8万元,资产总额为 1686.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请填入所属类型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3、LED 走廊灯(请填入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请填入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佛山市九牛五金电器有限公司(请填入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6人,营业收入为 1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 500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请填入所属类型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4、天棚灯(请填入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请填入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北京中教凯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(请填入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2人,营业收入为 2360.8万元,资产总额为 1686.4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请填入所属类型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5、角灯(请填入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请填入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北京中教凯迪教育科技有限公司(请填入企业名称),从业人

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360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686.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请填入所属类型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常州科恒科教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:2024 年 06 月 28 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参考《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》。

